

叶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做好高温天气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县安防委各成员单位，各相关企业：

据叶县气象台预报未来一周，14日起，我县将再次出现大范围37℃以上高温天气，15日至17日，我县最高气温达40℃以上，局部超过42℃。具体预报如下：

11日，多云，有分散性阵雨、雷阵雨，偏东风转偏北风2到3级，气温35~26℃。

12日，晴间多云，气温36~25℃。

13日，晴间多云，气温36~26℃。

14日，晴间多云，气温38~28℃。

15日，晴间多云，气温40~30℃。

16日，晴间多云，气温41~30℃。

17日，晴间多云，气温40~27℃。

请注意防范高温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。

县安防委办、县应急局、县气象局郑重提醒：

一是强化监测预警：气象部门需加大监测预警力度，精准分析天气变化趋势及影响，科学研判灾害走向，通过多元渠道向公众推送气象预警信息与防灾避险指南，保障监测、预报、预警工作高效开展。

二是紧盯预警信息，做好灾害防范：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县安防委各成员单位，各相关企业，要紧盯气象部门天气预警信息，依职做好高温天气防范应对，加强沟通会商，实现信息共享，落实防暑降温举措。**住建部门**要督促在建工程工地严格执行高温室外作业防暑降温措施，严禁施工现场违章用明火，高温时段及时停工；**交通运输部门**要督促指导公共交通运营单位落实乘客防暑降温保障措施，做好高峰时段乘客进出车站的秩序维护和中暑乘客救助准备，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监管，重点检查客车、危险品运输车辆等，防止车辆受高温影响自燃、爆炸，保障运输安全；**文广旅部门**要聚焦暑期旅游高峰情况，指导各类景区、公园、游乐场所开展隐患排查整治，严格落实极端高温天气下景区、设备关停措施，坚决防范人员伤亡等事件发生；**应急管理部门**要指导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、矿山、涉爆粉尘等工矿企业落实高温天气安全管控措施，强化练兵备勤，时刻保持应急状态，确保一旦发生险情灾情，能够及时科学有效处置；**消防部门**要全时段做好灭火和综合救援准备，加强对人员密集场所和易燃易爆场所的消防安全检查，加大火灾隐患排查整改督导力度，督促各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、检查消除火灾隐患；其他各有关部门也要根据本行业领域的特点、重点做好高温防范应对工作。

三是民政部门关爱特定群体：民政部门要重点走访养老机构以及高龄、独居、困难老人，帮助解决高温带来的生活难题。

四是加强防溺水工作：教育部门和学校要采取多种有效方式加强对未成年人的警示教育，做好预防未成年人溺水工作。相

关单位要强化水库、池塘、河流等重点水域的安全管理。

五是确保水电气供应稳定：供电、供水、供气部门要加强设施设备检测维护，加大基础设施巡视力度，做好应急处置准备，保障极端高温与高负荷下水电气设施平稳运行。

六是强化值班值守与应急保障：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与领导带班制度，保持通讯畅通，做好突发事件信息报送与应急处置。**各级各类专业应急救援及社会救援力量**要落实应急保障，做好救援准备，遇突发事件迅速响应处置，降低人员伤亡与财产损失。



2025年7月1日